

國立空中大學「107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暨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招生簡章

一、**訓練目的**：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78條規定，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之業務應遴用專業人員辦理，另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規定，若非相關科系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需取得專業訓練結業證書始符合專業人員資格。本訓練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實施計畫」規定辦理，期培植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以補充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人力資源，提升機構服務品質。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承辦單位：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後簡稱本中心）

三、**招生對象與資格**：

參訓目的	訓練課程	參訓資格
取得主管人員資格	主管人員專業訓練	具專科以上學校畢業，且有2年以上社會福利相關機關或社會福利機構工作經驗者。
取得保育人員資格	保育人員專業訓練	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且曾服務或有興趣從事兒童少年福利機構服務工作者。
取得助理保育人員資格		
取得生活輔導人員資格		
取得助理生活輔導人員資格		
	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	

※以上參訓資格以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6條至第9條、第14條及相關規定為準。本訓練以符合資格、現職於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服務者為優先，如經招生後仍未額滿，始得開放餘額供有興趣之民眾報名。

四、**招訓名額**：每班以150人參訓為上限。（15人即開班，未滿15人保留開班權利）

五、**上課方式**：網路同步視訊、實體面授擇一方式上課。

(一) **網路同步視訊**：於上課時間透過電腦或行動裝置（智慧型手機或平板）登入「視訊教室」上課。視訊上課方式可參閱本中心網頁說明：<http://bit.ly/nouvirtual>

※欲選擇視訊上課，請先確認個人電腦或行動裝置系統、瀏覽器規格符合上課需求，並備有視訊鏡頭及麥克風，得以透過視訊影像接受身分查核。

※學員需具有電腦打字能力，以利參與課堂互動(線上討論)或評量考試(線上測驗)。

※報名期間同步開放視訊教室網路測試，供確認個人設備是否符合系統規格，測試時間依本中心網站公告為準。

(二) **實體面授**：親自至國立空中大學校本部（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上課。上課教室另於開課前通知。

六、**訓練費用**：以下費用不含書籍費

(一) 進修完整訓練課程

訓練課程	費用(新台幣)
主管人員專業訓練班(15學分)	18,000元
保育人員專業訓練班(20學分)	25,000元
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班(20學分)	25,000元
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班(22學分)	原價27,000元 優惠價26,000元

(二) 近三年曾參加相關訓練課程，並取得相關學分者

1. 本訓練課程開訓前3年內曾參加相關訓練課程並取得學分者，得備齊學分證明文件申請學分抵免。
2. 抵免標準：已取得學分之課程名稱與本訓練所列課程名稱相同者，得申請抵免，但學分數少者不得抵學分數多者。每抵免1學分得減免訓練費用1,000元，學分抵免後應繳學費對照表如附件1。

七、課程內容與訓練時數：如附件2

八、上課時間：

班別	上課時間	上課期程
主管人員 專業訓練班(15學分)	週三、週四、週五 9:00-12:00、13:30-16:30	107年8月15日～107年11月28日
保育人員 專業訓練班(20學分)	週三、週四、週五 9:00-12:00、13:30-16:30	107年8月15日～108年1月16日
生活輔導人員 專業訓練班(20學分)		
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 專業訓練班(22學分)		

※10月10日（星期三）國定假日不上課

九、上課出席及請假

- (一) 學員於每次參加面授上課或考試報到時，需提具身分證件供查核。
- (二) 參訓學員使用同步視訊上課者，務必於上課前備好個人視訊鏡頭，每次上課應開放個人視訊鏡頭供身分面容查核，並應接受不定時點名，以確認上課狀況。
- (三) 請他人代替上課或代簽到退，經查證屬實者，取消結業資格，亦不得要求退費。
- (四) 學員請假需於上課前向本中心提出，以便通知授課教師，並供出席狀況統計查核。
- (五) 請假者得於本課程期間內以觀看視訊錄影補課，並以錄影檔上課紀錄代替同步遠距視訊的上課點名。惟參訓學員補課時數不得逾單科專業訓練上課時數三分之一，且補課時數亦不得逾該專業訓練課程總時數百分之二十以上，補課時數超過前開標準者，超出之時數視同缺席。

十、成績考評與核發證書：

- (一) 參訓學員於單科專業訓練課程缺席逾上課時數三分之一，不得參加該門專業訓練課程成績考核。
- (二) 該專業訓練課程(總時數)出席率未達百分之八十以上，不得參加成績考核。
- (三) 學員選擇參與線上考試者，應於考試前開放個人視訊鏡頭供身分確認，考試時必須全程開放視訊鏡頭供考試狀況查核。
- (四) 各科教師依據授課內容與進度訂立合適之考評方式，訓練成績以60分為及格標準，不及格者不發予結業(學分)證書且不得進行補考。
- (五) 請他人代替考試經查證屬實者，取消結業資格，亦不得要求退費。
- (六) 訓練期滿且經考評及格者，經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於證書用印，由本中心辦理證書轉發。

十一、退費標準：以下開課日以本訓練開課日（107年8月15日）為準

- (一)報名後不得要求轉班。
- (二)學員如於開課7日前（不含假日）退訓，予以全額退費。
- (三)學員如於開課前7日內（不含假日及開課當日）退訓，予以退學費90%。
- (四)學員如於開課後退訓，自開課日起未達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予以退學費50%。
- (五)學員如自開課日起逾總時數三分之一以上者，不予退費。
- (六)承辦單位因故未能開課，如：報名繳費人數不足停開、延期開課、天然災害或政策等無法開課或致學員無法配合時，則全額退費。

◆8/5 以前退訓 ◆承辦單位因故未能開課	8/6-8/14 退訓	開課後個人課程總時數未滿1/3 退訓	開課後個人課程總時數 1/3 以上退訓
退全額	退 90%	退 50%	不退費

十二、報名資訊：

- (一)報名地點：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 國立空中大學南院推廣教育中心
- (二)報名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17:00（中午休息時間12:00-13:30不受理）
- (三)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7年7月31日止（以郵戳為憑），現場報名至下午5時截止
- (四)報名方式：

1. **郵寄報名或現場報名**：應繳交資料如下（資料不完全者，恕不受理），郵寄請寄至「24701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 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收」並於信封上註明「報名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課程」。

- (1)報名表（須本人親筆簽名）
- (2)國民身分證影本
- (3)畢業證書影本
- (4)其他證明文件：

◇ **兒童/少年福利機構在職證明**（本訓練以現職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者為優先，非現職者仍歡迎報名參加）

◇ **報名主管人員訓練課程**，需附2年以上社會福利相關機關或機構**工作經歷證明**

◇ **申請學分抵免**，需附欲抵免課程之**學分證明影本**

2. **等候資格審查與錄取通知**：本中心於收件截止後統一進行資格審查，符合資格者預計於107年8月6日以手機簡訊通知（將視報名狀況提前或延後通知），並以e-mail方式寄送繳費單至報名者信箱。
3. **完成繳費並回傳單據**：繳費單需於3日內列印並完成繳費，逾期無法繳費。繳費完需於3日內將繳費證明單據回傳至本中心（寄至信箱noueec@mail.nou.edu.tw或傳真至(02)2289-6991，單據上請註明訓練名稱、學員姓名），以供核對確認完成報名。

(五)繳費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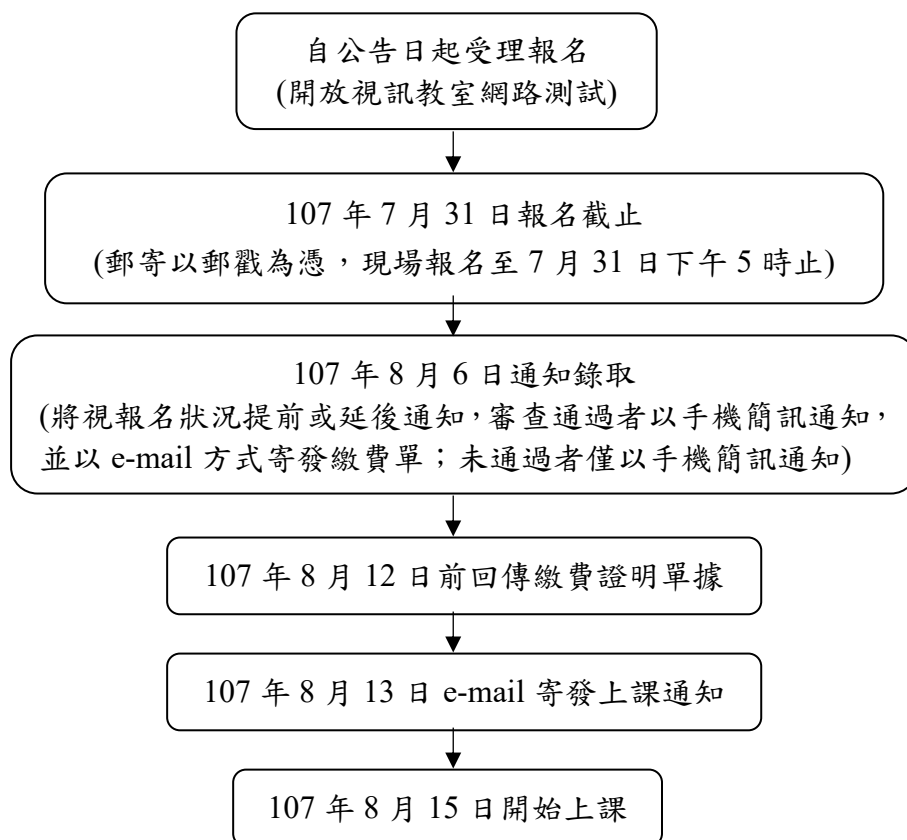
1. 繳費方式可選擇 ATM 轉帳、台灣銀行臨櫃繳款、便利超商繳費等三種方式擇一。
2. 繳費單需於3日內列印並完成繳費，逾期無法繳費。繳費完需於三日內將繳費證明單據回傳至本中心，以供核對確認完成報名。

3. 未於指定期限內繳費者，視同未完成報名，不具有參訓資格。

(六) 重要須知：

1. 有意報名本訓練課程者，應繳驗相關證明文件，經審查不符資格者不得參訓。學員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如有偽造、不實者，除取消其入學資格外，並移送司法單位，以偽造文書罪論處。
2. 學員應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避免發生緊急事件無法聯繫、課程資訊或重要文件無法送達等情事，而影響個人相關權益。
3. 學員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妥善管理，以維護學員個資及隱私權。學員報名訓練課程所提供之資料，僅供資格審查、訓練課程使用、學員檔案建置、辦訓成效分析用途，及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第20條規定之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4. 學員繳費後，「正式繳費收據」將由本中心統一於課程結束後發給。正式繳費收據僅有一張，遺失無法重新補發，請學員妥善保管。
5. 報名、繳費前請務必先了解上課方式，並詳閱簡章課程資訊及相關須知，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七) 報名流程圖：



十三、課程諮詢：

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24701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

免付費電話：0800-899-355（服務時間9:00-12:00, 13:30-17:00）

電子郵件：noueec@mail.nou.edu.tw

網站：<http://myec.nou.edu.tw/>

臉書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noueec>

國立空中大學位置圖



國立空中大學蘆洲校本部平面圖



附件 1

國立空中大學「107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暨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
主管人員/保育人員/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學分抵免應繳學費對照表

採認 學分數	應繳學費/進修學分數			
	主管人員	保育人員/生活輔導人員	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	
-	18,000元/15學分	25,000元/20學分	(全修優惠)26,000元/22學分 (原價)27,000元/22學分	
1	17,000元/14學分	24,000元/19學分	26,000元/21學分	
2	16,000元/13學分	23,000元/18學分	25,000元/20學分	
3	15,000元/12學分	22,000元/17學分	24,000元/19學分	
4	14,000元/11學分	21,000元/16學分	23,000元/18學分	
5	13,000元/10學分	20,000元/15學分	22,000元/17學分	
6	12,000元/9學分	19,000元/14學分	21,000元/16學分	
7	11,000元/8學分	18,000元/13學分	20,000元/15學分	
8	10,000元/7學分	17,000元/12學分	19,000元/14學分	
9	9,000元/6學分	16,000元/11學分	18,000元/13學分	
10	8,000元/5學分	15,000元/10學分	17,000元/12學分	
11	7,000元/4學分	14,000元/9學分	16,000元/11學分	
12	6,000元/3學分	13,000元/8學分	15,000元/10學分	
13	5,000元/2學分	12,000元/7學分	14,000元/9學分	
14	4,000元/1學分	11,000元/6學分	13,000元/8學分	
15	\	10,000元/5學分	12,000元/7學分	
16		9,000元/4學分	11,000元/6學分	
17		8,000元/3學分	10,000元/5學分	
18		7,000元/2學分	9,000元/4學分	
19		6,000元/1學分	8,000元/3學分	
20		\		7,000元/2學分
21				6,000元/1學分

※計算方式為每採認1學分抵免學費1,000元。

※同時報名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兩項課程全修者可享26,000元優惠價。申請抵免學分者以原價(27,000元)計算學費減免。

附件2

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暨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課程內容與訓練時數

訓練課程	訓練時數	課程內容及學分	備註
主管人員 專業訓練	270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兒童及少年福利政策及法規 1 學分 2.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1 學分 3. 親職教育方案及家庭支援的規劃及管理 1 學分 4. 督導及專業倫理 1 學分 5. 安全管理 1 學分 6. 健康照護 1 學分 7. 人力資源管理 1 學分 8. 行政/組織管理 1 學分 9. 財務管理 1 學分 10. 行銷及經營 1 學分 11. 方案規劃及評估 1 學分 12. 兒童及少年問題及處置 1 學分 13. 特殊兒童教保服務 1 學分 14. 公共關係及危機處理 2 學分 	<p>合計共 15學分</p> <p>通過訓練 可獲主管 人員資格</p>
保育人員 專業訓練	360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1 學分 2. 兒童及少年相關法規 1 學分 3.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2 學分 4. 多元文化與親職教育 2 學分 5. 社會工作概論 2 學分 6. 助人技巧與專業倫理 2 學分 7. 創傷復原與輔導 1 學分 8. 生命教育 1 學分 9. 性別與性教育 2 學分 10. 環境規劃與安全及事故處理 2 學分 11. 兒童少年行為輔導及問題處置 2 學分 12. 特殊教育 1 學分 13. 兒童創造性學習 1 學分 	<p>合計共 20學分</p> <p>通過訓練 可獲保育 人員資格</p>
生活輔導人員 專業訓練	360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1 學分 2. 兒童及少年相關法規 1 學分 3.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2 學分 4. 多元文化與親職教育 2 學分 5. 社會工作概論 2 學分 6. 助人技巧與專業倫理 2 學分 7. 創傷復原與輔導 1 學分 8. 生命教育 1 學分 9. 性別與性教育 2 學分 10. 環境規劃與安全及事故處理 2 學分 11. 兒童少年行為輔導及問題處置 2 學分 12. 少年自立生活技巧之規劃及輔導 1 學分 13. 少年次文化 1 學分 	<p>合計共 20學分</p> <p>通過訓練 可獲生活 輔導人員 資格</p>
保育人員及 生活輔導人員 專業訓練	396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1 學分 2. 兒童及少年相關法規 1 學分 3.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2 學分 4. 多元文化與親職教育 2 學分 5. 社會工作概論 2 學分 6. 助人技巧與專業倫理 2 學分 7. 創傷復原與輔導 1 學分 8. 生命教育 1 學分 9. 性別與性教育 2 學分 10. 環境規劃與安全及事故處理 2 學分 11. 兒童少年行為輔導及問題處置 2 學分 12. 特殊教育 1 學分 13. 兒童創造性學習 1 學分 14. 少年自立生活技巧之規劃及輔導 1 學分 15. 少年次文化 1 學分 	<p>合計共 22學分</p> <p>通過訓練 可獲保育 人員及生 活輔導人 員2種資 格</p>

**國立空中大學「107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暨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
保育人員/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報名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身分證 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 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電話			公:()				宅:()							
*E-mail									*手機										
*通訊 地址	郵遞區號：																		
*現職 機關單位									*職稱										
*最高學歷	學校										科系畢業								
*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保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申請 學分抵免	曾參加相關訓練並取得相同課程名稱之學分，申請抵免下列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及少年相關法規(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2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文化與親職教育(2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概論(2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助人技巧與專業倫理(2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創傷復原與輔導(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生命教育(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與性教育(2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規劃與安全及事故處理(2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少年行為輔導及問題處置(2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創造性學習(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少年自立生活技巧之規劃及輔導(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少年次文化(1學分)																		
應繳 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以上學校畢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少年福利機構在職證明(無可免付，非機構在職者亦歡迎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證明影本(申請學分抵免者必須繳交，無申請者免附)																		
*申請 人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我已詳閱並同意簡章說明及須知。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證明上述所填資料及提供之佐證文件皆與事實相符，如有偽造或不實情事，則自願放棄受訓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 <p align="right">親筆簽名：_____</p>																		
注意 事項	1. 有「*」為必填欄位，手機、地址及E-mail務必填寫正確，避免遺漏重要通知。 2. 應繳證明文件需於報名時一次繳齊，報名時未提供完整資料及證明文件者，視同未完成報名。																		
身分證正面影本浮貼處										身分證反面影本浮貼處									

備齊報名表及應繳證明文件後，得採郵寄或現場親送報名
 地址：24701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 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免付費諮詢專線：0800-899-355

**國立空中大學「107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暨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
主管人員專業訓練報名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身分證 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 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電話	公:()													
							宅:()												
*E-mail									*手機										
*通訊 地址	郵遞區號：																		
*現職 機關單位									*職稱										
*最高學歷	學校										科系畢業								
*班別	主管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申請 學分抵免	曾參加相關訓練並取得相同課程名稱之學分，申請抵免下列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及少年福利政策及法規(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督導及專業倫理(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管理(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人力資源管理(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照護(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組織管理(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財務管理(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行銷及經營(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規劃及評估(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及少年問題及處置(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兒童教保服務(1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關係及危機處理(2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親職教育方案及家庭支援的規劃及管理(1學分)																		
應繳 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少年福利機構在職證明(無可免付，非機構在職者亦歡迎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2年以上社會福利相關機關或機構工作經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證明影本(申請學分抵免者必須繳交，無申請者免附)																		
*申請 人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我已詳閱並同意簡章說明及須知。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證明上述所填資料及提供之佐證文件皆與事實相符，如有偽造或不實情事，則自願放棄受訓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 <p align="right">親筆簽名：_____</p>																		
注意 事項	1. 有「*」為必填欄位，手機、地址及E-mail務必填寫正確，避免遺漏重要通知。 2. 應繳證明文件需於報名時一次繳齊，報名時未提供完整資料及證明文件者，視同未完成報名。																		
身分證正面影本浮貼處										身分證反面影本浮貼處									

備齊報名表及應繳證明文件後，得採郵寄或現場親送報名
 地址：24701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 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免付費諮詢專線：0800-899-355